

全市检察机关开展迎“七一”系列主题活动



党建引领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1周年,也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为讴歌党的辉煌历程和丰功伟绩,引导广大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连日来,漳州市检察机关开展多种形式喜迎“七一”系列活动,以实际行动向党的生日献礼。

纪念红军攻克漳州90周年

漳州市检察院多形式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今年是红军攻克漳州90周年。为追寻红色记忆,缅怀革命先辈的丰功伟绩,传承红色基因,汲取奋进力量。漳州市检察院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系列主题党日活动。

组织党员干部到“闽南井冈山”——漳浦车本村,参观靖和浦中心县委旧址,追寻红军曾经的足迹,感受靖和浦革命根据地创立的艰辛,聆听陶铸、邓子恢等老一辈革命家的感人故事。



未成年人检察



在漳州和龙岩两地检察机关跨区域帮教下——

迷途孩子回归正途



长汀县检察院未检检察官对涉案未成年人家属进行家庭教育

“我在检察官的帮助下找到了一份工作,靠着工资能给家里减轻一点负担,自己一定会好好改过,不辜负妈妈和哥哥的期望。”近日,小陈在微信视频电话里对龙文区检察院未检检察官认真地说道。

原来,今年刚满16周岁的小陈和一帮朋友从龙岩来漳州某便利店偷了价值7000余元的烟酒。案发后不久,公安机关将案件移送龙文区检察院审查逮捕。经审查,小陈系初犯、偶犯,社会危害性较小,悔罪态度良好,且小陈的哥哥已经帮其退赔被害人经济损失取得谅解,并表示会和母亲加强对小陈的管教,于是龙文区检察院决定对其不批准逮捕。



质量建设“漳”显品质

抓实抓好教育培训 打造新时代过硬检察队伍

6月30日,一场刑事检察业务实训课在漳州市检察院举行。这是漳州市检察院运用“每周一课”平台开展检察教育培训的写照。打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新时代检察队伍,是做好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根本和保证。



漳州市检察院运用“每周一课”平台开展教育培训 谢祖洪 摄

2021年以来,12人被最高检、省检察院评为优秀办案检察官,6个团队被省检察院评为优秀办案团队,20件案件被最高检、省检察院评为精品优秀案件,9人次在省级业务竞赛中获奖,12人次入选省检察院人才库,3人入选最高检人才库。

突出政治强检 当好“政治明白人”

检察工作是政治性极强的业务工作,也是业务性极强的政治工作。检察教育培训,既是政治培训,又是业务培训。如何做好政治工作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让二者同频共振?漳州市检察院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不断拧紧思想上的“总开关”,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

漳州市检察院召开党组会议、中心组学习会议、党员大会、全院干警大会等,深入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此外,从2011年开始就持续打造“每周一课”培训品牌,邀请专家学者、全省检察业务骨干等作专题辅导,重点打造“政治理论”“检察业务”“党规党纪”三大学习阵地,引领干部队伍始终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持做到“两个维护”,着力培养一支“四个铁一般”“五个过硬”检察铁军。

院及时开展分类分层分级调研,在了解不同检察人员具体需求的基础上,针对不同班次、岗位,开设不同课程,分类分层施教。检察业务部门培训区分业务条线、门类,重点解决检察官在办案实践中遇到的困惑和问题,提升检察官独立办案能力和业务指导能力。司法行政人员培训突出行政实务、人力资源管理、计财装备和技术信息等重点,注重提升综合素质。

搭建实战化练兵平台 当好“业务实干人”

按照注重实践、着眼实战、提高能力的要求,漳州市检察机关不断加强内外交流锻炼,探索岗位练兵新模式。坚持把“传、教、帮、带”和“学、赛、用”结合起来,大力推行“检察教官+实战训练+双向互动”

推进教育培训常态化 当好“法治带头人”

制定出台《漳州市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管理办法》等文件,进一步规范漳州市两级检察院的教育培训工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发挥视频、网络培训的优势,持续抓

好队伍政治业务素能提升。漳州市两级检察院除开展上级规定的常规培训外,立足本地实际开展一系列特色培训,坚持把检察教育培训工作抓在经常,融在日常。

长泰区检察院探索跨区域培训模式,与厦门市同安区检察院开展共建,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促进能力提升。漳浦县检察院创建刑检论坛,由各刑事检察部的员额检察官轮流担任主讲人,并邀请公安、法院、律师及本院青年干警等共同参与,搭建公检法法律交流互动平台,推动法律职业共同体在具体司法业务中进一步形成法治共识,统一司法理念。

东山检察:检爱同行 共护“春苗”

近年来,精准化育人、常态化观护、一体帮教等举措,成为东山县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护“春苗”的一剂良方。

针对学生打架斗殴、暴力伤害、吸毒、学生欺凌等校园问题,东山县检察院联合教育、关工委、共青团、妇联等部门,通过法治讲堂、专题报告、巡回宣讲等精准化育人的方式,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行为发生。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

民间“标会”不靠谱 老人要守好“钱袋子”

本报讯(郑晓静 龙小华)自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龙海区检察院坚持预防、打击、惩治同向发力,依法严厉打击养老诈骗犯罪。

近日,龙海区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的被告人林某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中,有8名60周岁以上老年人遭受经济损失达20万余元。经龙海区法院一审审理,被告人林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三万元。

彰显履职担当 检察长出庭支持公诉

件事实和争议焦点,制定了详实清晰的讯问提纲、举证方案,为庭审打下基础。

紧扣在案证据和当庭举证情况,就案件事实、证据、社会危害性等方面发表了公诉意见,在指控犯罪事实的同时开展法庭教育,并根据犯罪情节和危害结果提出了精准量刑建议。

检察公益诉讼 守护“舌尖上的安全”

本报讯(蔡萍萍)近日,漳浦县检察院联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辖区内54家食品生产企业,召开漳浦县食品安全风险分析暨企业座谈会。座谈会上,漳浦县检察院详细介绍了检察机关的公益诉讼职能,送达《检察提示函》,提醒企业依法依规生产经营,切实承担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守住食品安全底线。

公益诉讼志愿服务 助力文物保护

本报讯(董单燕)近日,云霄县检察院联合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开展云霄县文化遗产保护公益诉讼巡回宣讲+志愿服务活动。

公益诉讼检察

检察蓝“碳”索生态绿 漳州绿碳司法保护实践(华安)基地启动

本报讯(林威)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两山”理念,助力实现“双碳”目标,近日,华安县检察院举行漳州绿碳司法保护实践(华安)基地启动暨“绿碳”保护工作方案签约仪式。

华安方案,并在启动仪式上同公安局、林业局、自然资源局等8个单位进行会签。三个方案的签署标志着华安“绿碳”保护工作进入新阶段。“绿碳”保护工作将进一步落地见效。

以案释法

寻刺激驾摩托“炸街” 四小伙被依法处理

本报讯(吴鸣宇)芗城区四名年轻人为了寻求刺激,在公路上高速行驶摩托车,追逐竞速,严重破坏道路交通环境。经芗城区检察院提起公诉,芗城区法院近日以危险驾驶罪判处杨某某等四人拘役一个月至二个月不等,并处罚金。

竞速,互相追赶超车,大幅度超速行驶。其中在漳州市战备大桥路段(限速50公里/小时)四人驾驶摩托车速度达到90公里/小时至112公里/小时,严重超过该路段规定最高限速。